

江西大族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江西大族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7年6月1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通知全体董事及与会人员。本次会议于2017年6月6日上午10:00在江西大族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5人，实际参会的董事5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周朝明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暨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并提请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

- 1、公司拟与关联方深圳市大族超能激光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协议，向深圳市大族超能激光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干式变压器，销售金额为66,000.00元；

- 2、 公司拟与关联方广东大族粤铭激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，向广东大族粤铭激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干式变压器，销售金额为 62,000.00 元；

表决结果：关联方两名董事高云峰、万晓平回避表决，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同意表决票占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。

通过情况：[通过，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]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。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议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，同意表决票占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。

通过情况：[通过]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江西大族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大族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7 日